

证券代码：001301

证券简称：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3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相关文件修
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5年2月10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预案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

2025年7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对本次发行方案及相关文件进行了修订。本次发行方案的调整及相关文件的修订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为便于投资者理解和阅读，公司就本次修订涉及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一、《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

章节	章节内容	主要修订情况
封面	-	更新日期
二、本次发行概况	（二）发行规模	将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73,400.00 万元（含本数）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将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73,400.00 万元（含本数）；将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由

		250,000.00 万元调整为 173,400.00 万元
三、财务会计信息 及管理层 讨论与分 析		由于报告期由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9 月变更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更新 2024 年度的财务数据，并相应更新分析内容
四、本次 向不特定 对象发行 可转债的 募集资金 用途	-	将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73,400.00 万元（含本数）；将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由 250,000.00 万元调整为 173,400.00 万元
五、公司 利润分配 政策的制 定和执行 情况	-	将报告期由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现金股利分配情况更新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并更新相关审议情况

二、《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

章节	章节内容	主要修订情况
封面	-	更新日期
第四节本次 发行的可行 性	“一、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关于发行可转债的相关规定”之“（二）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由于报告期由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9 月变更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更新了最近三年的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平均三年可分配利润等数据
	“一、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关于发行可转债的相关规定”之“（三）具有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和正常的现金流量”	由于报告期由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9 月变更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更新了最近三年或截至每年末的公司资产负债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等数据
	“一、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关于发行可转债的相关规定”之“（四）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应当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盈利，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百分	由于报告期由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9 月变更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更新了最近三年归属于母公司

	之六；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	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和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等数据
	“一、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关于发行可转债的相关规定”之“（七）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由于报告期由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9 月变更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更新了最近三年审计报告的文号
	“一、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关于发行可转债的相关规定”之“（十一）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规定”和“（十二）上市公司应当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	将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73,400.00 万元（含本数）
	“三、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之“（二）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由于报告期由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9 月变更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更新了最近三年的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平均三年可分配利润等数据
	“三、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之“（四）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由于报告期由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9 月变更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更新了最近三年的公司营业收入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等数据

三、《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

章节	章节内容	主要修订情况
封面	-	更新日期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	将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73,400.00 万元（含本数）；将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由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调整为人民币 173,400.00 万元；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将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由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调整为人民币 173,400.00 万元
	(二) 项目投资概算	将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由 250,000.00 万元调整为 173,40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由 240,000.00 万元调整为 163,400.00 万元；工程费用由 230,000.00 万元调整为 163,400.00 万元；建筑工程费由 80,000.00 万元调整为 50,000.00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由 150,000.00 万元调整为 113,400.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由 10,000.00 万元调整为 0 万元

四、《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修订稿）的公告》的主要修订内容

章节	章节内容	主要修订情况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分析的假设前提	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73,400.00 万元；修订了本次发行的完成时点等财务测算的前提假设
	(二) 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修订后假设测算的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发行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披露的《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等文件。本次发行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批复，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3日